

新兴县扶贫养殖布辰小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等要求，验收单位编制了《新兴县扶贫养殖布辰小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以下简称《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8 日，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项目现场及环保设施进行了检查，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兴县裕众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承包位于云浮市新兴县稔村镇布辰村的新兴县稔村镇布辰村民委员会的山地进行建设扶贫养殖（养鸡）小区，建设包括生产区，共 45 栋鸡舍，生活区，含办公楼、饭堂楼、宿舍楼等。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392 亩，其中总建筑面积为 68250m²，其中生产区鸡舍建筑面积 61971m²，办公生活区建筑面积 4413m²，其他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1246m²，无害化处理中心建筑面积 120m²，污水处理站建筑面积 500m²，场内设置 200 亩为绿化面积，场内硬底化道路 8000m²。项目最大年出栏肉鸡 890 万只，厂内设食堂和宿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6 月，新兴县裕众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北京华恒基业野生动植物专用标识技术服务中心编制了《新兴县扶贫养殖布辰小区

张朝 袁韶 谢良辉 冯 斌
朱俊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9月，建设项目取得原新兴县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新环建管[2019]28号）。

（二）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新兴县扶贫养殖布辰小区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及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内容与环评报告及批复基本一致，主要变动的是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4组3t/h生物质热水炉，现改为45台0.2t/h生物质热水炉，实际总功率未超过环评报告及批复的功率，且不会新增污染物种类和排放量，因此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鸡舍冲洗废水、生活污水和热水炉排水，经场内拟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储存池（氧化塘）储存，回用于场内鸡舍冲洗和绿化。

2、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鸡舍恶臭、污水站恶臭、生物质热水炉废气、备用发电机废气、食堂油烟废气和移动源废气（汽车尾气）。

本项目4组锅炉采用生物质成型颗粒作为燃料。每组锅炉均配一套“布袋除尘器”除尘系统进行除尘处理，处理达标后经30m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设置2台800kW备用柴油发电机用于意外断电时照明及消防用电，经碱液喷淋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食堂厨房油烟配置油烟净化装置，经处理后油烟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2 张朝 袁锦 谢报群 洪斌
朱峻

项目设置七个废气排放口。

3、噪声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均进行了相应的减振、隔声等降噪处理。

4、固体废物

鸡粪、污泥作为有机肥原料运至有机肥厂综合利用；病死鸡经无害化处理机破碎降解堆肥后作为有机肥原料运至有机肥厂综合利用；包装废料收集后交由有关单位回收利用；医疗废物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5、本项目废水经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场内绿化和鸡舍冲洗，不排入周边水体，废水污染物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涉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是燃生物质热水炉废气和发电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为： SO_2 0.50952t/a、 NO_x 2.96778t/a。总量削减替代源由云浮市生态环境局新兴分局进行调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根据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项目恶臭(NH_3 、 H_2S)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规定，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表7中的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发电机尾气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气黑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张朝 麦超 谢良峰 潘斌
朱峻

的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标准。

食堂油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饮食业单位排放标准。

2、噪声

项目边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JH20108018EB），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验收期间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标准，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一）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及环境风险防范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做好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信息公开工作。

张朝 魏 谢振祥、潘方
朱凌

七、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职务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 份
1	广东润环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张朝	注册环评工程师	18902228718	专家
2	广东润环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麦知	助理工程师	18320099011	专家
3	新兴县裕众农业投 资有限公司	潘文	经理	18023380822	建设单位/验收报 告编制单位
4	北京华恒基业野生 动植物专用标识技 术服务中心	朱山文	工程师	18600063800	环评单位
5	广东景和检测有限 公司	谢展辉	经理	18664671757	验收监测单位
6					